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5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钧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286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彤	蒋彩芳	
办公地址	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 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海口市南海大道 168 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传真	0898-66812616	0898-66812616	
电话	0898-66802555	0898-66802555	
电子信箱	zhengquan@drinda.com.cn	zhengquan@drinda.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公司收购了捷泰科技51%股权，进入光伏行业，主营业务新增光伏电池片业务，形成了“汽车零部件+光伏电池”的双主业经营格局。

（1）光伏电池片业务方面

公司光伏电池片业务以子公司捷泰科技进行开展，捷泰科技主要从事晶硅太阳能电池的研究、制造和销售服务，拥有一流的生产工艺及国际先进生产设备，凭借着技术创新、科学管理及成本控制的3大生产核心竞争力。在报告期内，主打产品大尺寸(182mm&210mm)单晶PERC电池，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电池片产品获得ISO 9001、ISO 14001、CSA认证。

2021年末，捷泰科技总资产33.04亿元，同比增长28.8%，净资产12.42亿元，同比增长43.77%；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55亿元，同比增长81.63%，净利润2.25亿元。捷泰科技自2021年10月1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纳入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168,878万元，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贡献4,951万元。

（2）汽车饰件业务方面

公司汽车饰件业务以子公司苏州钧达、海南新苏进行开展，业务主要为汽车塑料内外饰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涵盖汽车仪表盘、保险杠、门护板、配集成等，拥有与整车厂同步设计开发、模块化供应的能力，具备设计验证、工艺开发、产品制造的完整塑料内外饰件配套能力。

2018年以来,受汽车行业调整影响,特别是疫情及汽车芯片短缺,短期内抑制了行业复苏。2021年因部分客户采购量及采购价格大幅下降,同时主要原材料涨价导致公司汽车饰件业务毛利率下滑,公司汽车塑料饰件业务出现大幅亏损。2021年度汽车饰件业务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1、受原材料采购单价上涨、单位工人成本增加,以及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滑等因素影响,报告期汽车饰件业务毛利率同比大幅下降。

2、因部分车型销量远低于预期或因故停产或迟迟未能量产,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前期投入的模具投资,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对相应车型模具的摊余成本,按各车型具体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该部分减值对本期损益影响4,276万元。

3、因汽车行业调整、环保管控政策日益收紧以及竞争加剧,汽车饰件业务订单不足,开工率较低。经测试,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对该部分生产设备计提减值准备。该部分减值对本期损益影响4,444万元。

基于此,为降低经营风险,同时筹集资金发展光伏电池片业务,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剥离经营效益较低的汽车饰件业务资产,并于2022年3月1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如交易顺利完成,公司将置出增长乏力、亏损严重的汽车饰件业务,进一步聚焦光伏电池片业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从而整体提升上市公司价值。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6,015,210,593.65	1,857,557,669.51	223.82%	1,840,996,15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1,828,893.56	1,047,855,068.64	-4.39%	919,780,065.51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2,863,387,814.89	858,474,941.70	233.54%	826,734,13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635,689.37	13,546,420.99	-1,418.69%	17,227,12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0,756,886.40	-20,310,282.13	-789.98%	10,786,13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963,951.79	50,447,966.68	1,051.61%	-28,023,02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0.11	-1,327.27%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0.11	-1,327.27%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0%	1.46%	-19.36%	1.8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8,524,875.68	296,224,679.14	234,533,520.37	2,034,104,73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4,748.57	-38,858,439.76	-45,530,557.69	-98,351,44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7,437.94	-38,468,334.36	-46,098,933.40	-98,867,05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3,491.41	7,034,732.36	188,370,458.89	419,242,251.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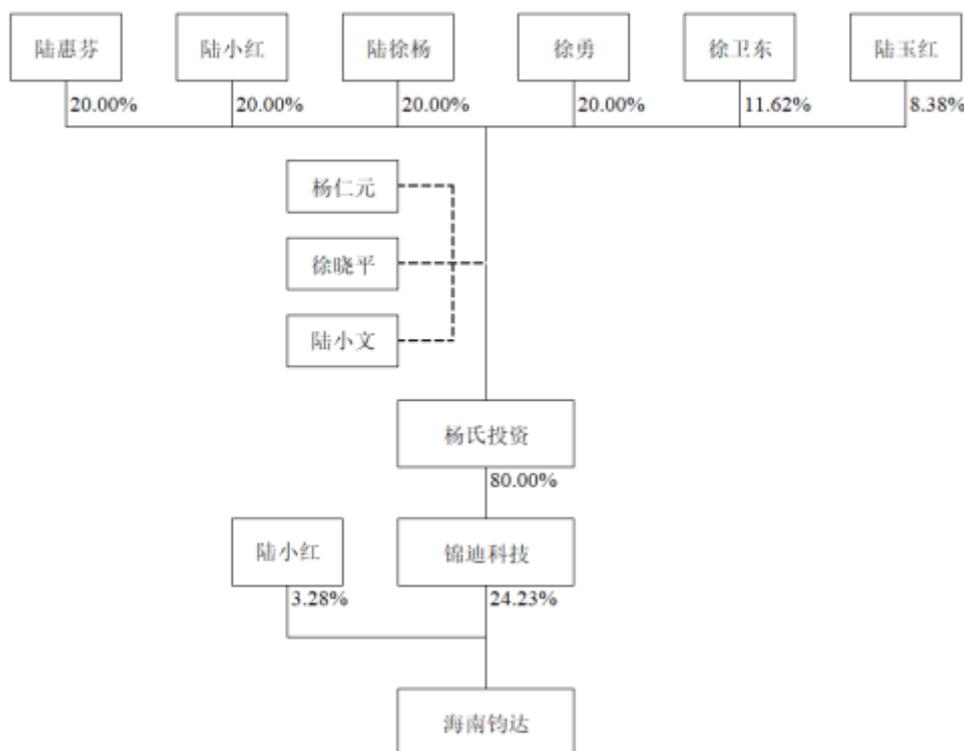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3%	33,272,139		质押	8,870,000	
苏显泽	境内自然人	13.66%	18,759,461				
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5%	18,741,000				
上饶展宏新能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	6,627,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79%	6,579,489				
陆小红	境内自然人	3.28%	4,500,000	3,375,000			
上海韞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2%	3,600,000				
郑捷文	境内自然人	2.36%	3,242,14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7%	3,118,601				
杭州久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久盈价值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1%	2,762,8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锦迪科技、杨氏投资、陆小红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氏家族控制。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上海韞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兴成长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00,000 股;杭州久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久盈价值精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762,834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7月16日、2021年8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江西省产权交易所支付现金的方式受让上饶市宏富光伏产业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捷泰科技47.35%股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上饶展宏新能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捷泰科技3.65%股权。截至2021年9月28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持有捷泰科技51%股权，进入光伏行业，主营业务增加光伏电池片业务。

2、2021年12月24日、2022年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安徽来安汉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安徽建设16GW高效太阳能电池片项目。项目分二期实施，主要生产新型N型Topcon大尺寸单晶高效电池，首期8GW计划于2022年投产，公司将成为N型电池时代的行业领跑者之一，引领电池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

3、2021年11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1年12月1日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事项，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的《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021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2021

年12月2日、2021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陆小红
2022年3月18日